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1

##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出售股权暨关联交易概述

1、为降低运营风险，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智能”)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能科技(德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大智能德国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赛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卡精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科大智能德国公司拟以1欧元将所持马卡制造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马卡公司”)49%股权转让给赛卡精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通过科大智能德国公司持有马卡公司51%的股权，通过赛卡精密(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赛卡精密15%的股权)间接持有马卡公司7.35%的股权，合计持有58.35%的股权，公司仍为马卡公司控股股东，马卡公司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杨锐俊先生持有赛卡精密85%的股权，是其控制的企业。杨锐俊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赛卡精密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拟出售股权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本次出售股权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交易需经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的相关部门批准备案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上海赛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B3B888
- 3、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6、成立日期：2020-01-13
- 7、法定代表人：杨锐俊

8、经营范围：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自动化设备的销售，从事机械科技、工业自动化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自有设备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 9、股权结构

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比例
杨锐俊	850	85%
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50	15%

10、主要财务数据:赛卡精密为2020年1月注册设立，未开展经营活动，暂无财务数据。

11、关联关系说明：杨锐俊先生持有赛卡精密85%的股权，是其控制的企业。杨锐俊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赛卡精密为公司的关联方。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名称：马卡制造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2、注册号：HRB 14269

- 3、住所：德国内尔辛根(Am Schwarzen Graben 9,89278Nersingen)
- 4、注册资本：25,000欧元
- 5、经营范围：机床(CNC加工中心以及木材、塑料、轻金属塑料和先进材料领域的高质量解决方案)的开发、制造和商业化，以及此类机床的售后服务。
- 6、股东：科大智能德国公司持有马卡公司100%股权
- 7、财务状况：

单位：万欧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3.20	1,095.27
负债总额	1,215.36	1,032.67
所有者权益	7.84	62.60
项目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7.18	1,769.09
营业利润	-54.76	-304.12
净利润	-54.76	-304.12

注：2018年8月23日，科大智能、科大智能德国公司与马卡公司及马卡公司原股东Thomas Rubbe、Paul Lerbinger共同签署了《股份和贷款购买和转让协议》，马卡公司原股东将其持有的马卡公司100%股权以1欧元价格转让给科大智能德国公司，同时马卡公司原股东将其对马卡公司383.94万欧元的债权予以豁免100万欧元后以110万欧元的价格转让给科大智能德国公司。

####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 （一）协议签署方

转让方：科大智能（德国）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上海赛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马卡制造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二）股权转让标的

本次股权转让标的为科大智能德国公司持有的马卡公司49%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 （三）转让价款

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1欧元，附属于标的股权的其他权利及债权债务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 （四）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及相关事项的安排

### 1、工商变更流程

（1）各方同意对股权转让协议依法办理公证（如需）。转让方负责出具股东决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并就马卡公司章程的修改签署有关协议或制定修正案。

（2）转让方按照德国法律、法规督促公司及时向有关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日起6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结变更登记。

（3）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税费，由转让方、受让方分别各自承担并缴纳。

### 2、承诺与保证

（1）受让方承诺对于知情和掌握的马卡公司任何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商业信息、技术信息、专利和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信息、财务信息、客户信息、经营信息等）严格保密，未经马卡公司书面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对外公开或为任何合法或非的目的而使用。

（2）转让方保证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任何形式的法律文件、亦未采取任何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对协议标的股权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置，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质押、委托管理、让渡附属于协议标的股权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方保证本协议的标的股权符合法律规定的可转让条件，不会因转让方原因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原因而依法受到限制，以致影响股权转让法律程序的正常进行。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鉴于马卡公司一直处于亏损的经营状况，结合马卡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确定本次交易成交金额。

##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马卡公司原经营不善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于2018年底完成收购后虽围绕着扭亏目标重点开展了业务梳理、组织架构调整、管理团队更新、市场业务开拓等大量工作，但马卡公司经营亏损的状况短期内仍难以改变。为引入新股东，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整合及优化公司现有资源配置，聚焦国内市场，加快发展公司核心业务，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决定出售马卡公司49%的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为马卡公司控股股东，同时马卡公司收入及利润占公司整体比例较小，本次股权出售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年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赛卡精密未发生关联交易（不含本次交易）。

## 八、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该交易事项。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交易事项。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公司出售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

下独立意见：

(1) 公司此次出售部分子公司少数股权事项，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马卡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风险，进一步聚焦国内主营业务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 本次交易是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合作原则进行的，公平、公正，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决策与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

##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